

doc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 漳州市粮食志

林依秋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ISBN 7-5615-1097-7



9 787561 510971 >

ISBN7-5615-1097-7/K·193

定价：平装：30元  
精装：40元

# 漳州市粮食志

林依秋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闽]新登字 09 号

漳 州 市 粮 食 志

林依秋 主编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建省新华书店经销

华安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16.5 印张 8 插页 395 千字

1995 年 10 月第 1 版 199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ISBN 7-5615-1097-7/K · 193

定价:精装:40 元  
平装:30 元

3

## 《漳州市粮食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林依秋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

孙以忠 朱丽玲 吴天爵 吴怀东

张三荣 张顺宗 张德桌 陈国璧

林石牛 林秀枝 林银忠 唐国金

郭 枝

## 《漳州市粮食志》编写人员

**主编:**林依秋

**副主编:**(以姓氏笔划为序)

何 池 杨景山 郭 枝

**编辑:**(以姓氏笔划为序)

孙以忠 刘宏业 朱丽玲 张友金

张驾鳌 阮黄南 汤定宗 骆伟鹰

郭溪土 郭少泽

借鑒历史經驗  
做好糧食工作

楊文義

五九·三

(楊文義系原福建省糧食廳廳長)

民以食为天  
商以粮为先

黄仲渊  
一九四四、四、一

(黄仲渊系漳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一九八八年竣工的粮食大楼雄姿。



局领导班子成员(从左到右):副局长吴天爵,局长林依秋,副局长张德桌。



1985 年商业部副部长季榕(右四)视察龙海县配合饲料厂。右三为省粮食厅副厅长庄飞云。



图为省粮食厅厅长杨文义与荣获全国商业劳动模范的龙海县饲料公司经理谢亚祥握手。



1990 年获“全国十佳营业员”称号的福州市先锋粮店主任马春英(左)莅临漳州传经送宝。



1988 年获“全国售粮模范”称号的龙海县紫泥镇城内村村民林其瑞(左)在京领奖时留影。

粮食铁路专用线

一九八八年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漳州



国家二级企业——龙海市配合饲料厂。



位于漳州火车站旁的岱山粮食储备库。



漳州粮食车队整装待发



粮店积极开展树新风、比贡献活动。



络绎不绝的手扶拖拉机满载粮食入库。



市、县粮食局领导深入粮食收购一线了解情况。



在世界粮食日所在周，市、区粮食系统组织“节约粮食光荣，浪费粮食可耻”的文艺游行。

# 先人们使用过的粮食加工工具



石磨



榨油工具——油车



脚踏榨



石臼



风柜



土榨



水碓

镇港牌花生油 1989 年获  
省首届工业品博览会银奖。



漳浦县旧镇油厂全景。



整洁的碾米车间。



花色多样的快熟面制品。



市面粉厂生产车间外貌。



快熟面生产线。

漳浦盘陀粮站破仔头  
古代圆楼仓库外景

圆楼仓库结构 4



七〇年代初建成的漳浦县深土粮站石圆仓。



七〇年代建成的盘陀粮站石板屋顶仓。



1979年建成的旧镇粮油储运站钢板油池。



1958年建成的旧镇粮站石砌油池

# 开拓经营, 硕果累累



平和县稻香宾馆外景。



粮店扩大经营品种。



养鸡

喂鸭



种柚





组队参加全省粮食系统一九八九年乒乓球比赛获男子团体冠军和女子团体亚军。



文体活动十分活跃。



图一



图三



图二

漳州的风味小吃

图一、手抓面

图二、南胜麻粩

图三、白香饼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编写人员深入基层进行座谈，搜集资料。



编委和编写人员合影。

前排左起：何 德、吴怀东、吴天爵、唐国金、庄飞云、林依秋、王炳南、张德泉、杨景山。  
 中排左起：林银忠、张三荣、张友金、张顺宗、刘宏业、张鹭鹭、陈国璧、林石牛、郭璞土。  
 后排左起：骆伟鹰、林秀枝、朱丽玲、孙以忠、林斯能、郭少泽、阮黄南、郭 枝。

##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分析问题，力求史料翔实，脉理清楚，行文简洁，力戒主观议论。

二、本志本着“略古详今、古为今用”的原则，尽可能地收集和钩沉本地粮食工作的史料，重点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漳州市粮食工作史事，注意体现行业特色、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

三、本志按时限分为上、下两篇。上篇记述的时限从唐代漳州创建至民国时期；下篇记述的时限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1990年。采取“横排门类、纵写史实”的方法编纂。全书由图片、题辞、序言、志、记、表、录和后记等部分组成，以志为主体。为反映粮食工作在近三年深化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新作法，在全书末尾增写了“1991~1993年漳州市粮食工作补述”。

四、本志以篇、章、节、目层次排列。上篇包括粮政与田赋、粮油市场贸易、仓储、调运与供应、粮油加工、游击区根据地粮食工作等5章；下篇分为粮政机构、粮食计划收购、粮油供应、粮油调运、粮油仓储、粮食市场贸易、粮油饲料工业、粮油价格、财务会计、计划统计检验、精神文明建设等11章。

五、由于现漳州市辖十县(市、区)在民国时期曾分属第五、六行政督察区，为了叙述准确，兼顾区别民国以前的漳州府和今之漳

州市,民国时期本志一律称之为“漳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志对现漳州市行政辖区的提法按历史沿革先后称为:

1949年10月~1950年4月——第六行政专员公署;1950年4月~当年10月——漳州行政专员公署;1950年10月~1966年文革前——龙溪专区专员公署(在这之前均简称为“专署”或“专区”);1967年6月~1968年5月——龙溪专区军管会;1968年5月~1976年10月——龙溪地区革委会(文革中均称为“地区革委会”);1976年10月~1985年6月——龙溪地区行政公署(简称为“地区”);1985年6月,漳州地改市——漳州市取代龙溪地区行署,成为现在辖有八县一市一区的地级行政建制。(简称为“全市”或“市”)。文中涉及的地名,一律保留当时的名称,对于古今地名不符的,在括弧中注明今地名。

六、本志中所使用的货币名称和金额单位按如下处理:民国前均保留历代币制;民国时期币制按四个时期实录:民国初至民国24年使用银圆,民国25年至民国37年使用法币,民国37年使用金圆券,民国38年使用银圆券;新中国成立后一般以现行人民币为单位,1955年3月1日前人民币与现行人民币比率为10000:1。

七、计量单位按不同历史时期通行的单位如实反映。1984年开始按国务院《关于我国统一实行法定计量单位的命令》,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公制计量单位。

八、本志采用第三人称写法。不用“我国”、“我党”、“我省”、“我市”等称呼,直书“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共产党”、“福建省”、“漳州市”等,为了节省文字,在再次出现上述名词时,均用“党”、“全省”、“省”、“全市”、“市”等称谓。但“中华人民共和国”仍用全称,或用“新中国”,文化大革命简称“文革”。

九、本志纪年采用国家颁布的规范化写法:古代历史纪年,先

写朝代皇帝年号后用汉数字书写纪年，并加括号用阿拉伯数字注明公元纪年，省去公元、年三字；民国时期一律用阿拉伯数字纪年，并加括号注明公元纪年，省去公元、年三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并用阿拉伯数字写明全称，如“1956年”不写“56年”。

十、本志资料来源：省、市、及龙海市档案局、馆的有关历史档案；市、县地方志及漳州市工商志、税务志等有关资料；市、县文史有关资料；厦门粮食志有关资料；本市各县粮食局已编好的《粮食志》资料；市委党史研究室地方党史资料。市粮食局各科室、下属粮食企业、老粮食干部、知情人士等提供的资料。

## 序

值此《漳州市粮食志》脱稿之际，我作为生长在漳州又曾经长期在漳州从事粮食工作的同志，兴奋之余欣然应邀为之作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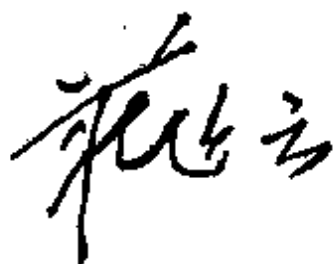
“民以食为天”。粮食是国民经济基础的基础，粮食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历史的事实告诉我们，谁忽视粮食问题，谁就会受到历史的惩罚。

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各族人民在党和政府的英明领导下，全力发展粮食生产，合理组织粮食流通，基本解决了人民的吃饭问题，并为国民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粮食生产有了长足的发展，连续登上几个大台阶。但纵观粮食工作发展的历程，并不是平坦的大道，而是经过许多曲折和坎坷。粮食工作至今未能摆脱周期性徘徊的局面，而且徘徊的周期在缩短，频率在加快，粮食供求矛盾尚未能根本解决。今后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口的增加，耕地的减少，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在相当长时期内，粮食工作只能在紧张中求平衡。因此，对粮食工作的大局和形势，我们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必须保持清醒的认识。这是历史经验教训的总结。

缺粮是福建的省情，也是漳州的市情。作为缺粮地区的粮食工作者，要在缺粮的环境中，做好粮食工作，首先必须明确自己肩上所担负的重大责任，即使在发展市场经济的条件下，也不能轻言放弃粮食工作的宏观调控和市场调剂的责任，而应当兢兢业业，励精

图治,逐步建立起适合市场经济要求的粮食经济体制,继续发挥国有粮食商业企业主渠道作用,稳定市场,稳定社会。这是一个老粮食工作者的肺腑之言,也算是对粮食工作后来者的一点希望。

读史以明志,借古以鉴今。编史修志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漳州市粮食志》出版,将是我省粮食史志工作中又一项可喜的成果。《漳州市粮食志》以翔实的史料、丰富的内容,突出漳州作为闽南地区重要粮食集散地的历史特点,客观地回顾了粮食工作的历史。我相信,它对今后粮食工作将有重要的借鉴作用。我衷心地希望大家喜欢它、了解它、运用它。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庄飞云' (Zhuang Feiyun). The characters are written in a cursive, calligraphic style.

1994年2月于榕城

(庄飞云同志系福建省粮食厅主持工作的副厅长)



## 概 述

粮食历来为当政者所重视。春秋时期杰出的政治家、理财家、思想家管仲就曾经说过：“粟者，王者之本事，人主之大务，有人之途，治国之道也”，十分精辟地道出了粮食在国计民生中的重要地位。

漳州地处福建南端，唐垂拱二年(686)建州设制，随着北方移民的大量迁入，中原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逐渐在这里推广开来。九龙江下游平原丘陵地区初步形成了一个人口比较集中，农业比较发达的沿海经济区域。南宋偏安江南，漳州人口骤增，开始缺粮，依赖从广东等地输入粮食。宋末元初连年战乱，农业生产遭到破坏，粮食市场贸易萧条，粮荒不断。明代，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发展，农产品商品化趋势加强，农民为了牟利多把稻田改种甘蔗、烟草等经济作物，加上人口增多，缺粮更加严重，通常年份都要从省外、国外输入大量粮食，漳属月港由此成为全省有名的进出口商港。清代末年，月港地位逐渐被厦门港所取代。

民国时期，作为全省水陆交通较为发达的产粮区，漳州、石码、海澄三地成为重要的粮食集散地，大量的粮食在这里加工并源源不断地运销厦、泉、潮、汕等地，成为民国时期全省著名的粮食加工中心。海澄县机器碾米业执全省之牛耳，其中有全省首家规模最大、创办最早、设备最先进的陆丰米厂。

抗日战争爆发后，福建沿海被日本侵略军封锁，外粮输入锐

减,缺粮县份竞相到产粮县抢购粮食,致使粮价猛涨。为了防止粮食偷运资敌,杜绝囤积居奇,国民党省政府推行“粮食公沽制度”,在农村强制收购余粮,在城市实行计口授粮,但不久就因粮源不足,粮价又起风波,反对之声噪起,公沽制度遂告终止。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旋即发动内战,社会动荡,交通受阻,再加上粮商囤积居奇,政府滥发纸币,致使粮价飞涨,米珠薪桂,劳动人民生活十分困难。解决前夕国民党刘汝明兵团残部南逃漳州,强行派饷抢米,把整个漳州搞得天昏地暗。

1949年9月,漳属各县陆续解放。各级政府的贸易、粮食部门为了保证前线的军粮供应,稳定粮食市场,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完成了借粮、公粮征收和组建粮食管理机构等工作。各级政府重视粮食生产,使粮食生产得到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随着人民政府机构的完善,各县(市)相继设立粮食局,粮食的征收、收购、销售初步结合起来,统一经营,基本确立了国营粮食商业在市场上的领导地位,广大人民生活有了保障。

1953年,国家实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大规模经济建设引起城镇人口和就业人员急剧增加,粮食的社会需求量越来越大,为了加强国家对商品粮源的控制和掌握,中共中央决定实行粮食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政策(简称统购统销)。漳州市(当时的龙溪专区)于当年12月经试点取得经验后全面推开。1954年旱情严重,粮食部门及时发放预购定金,遏制了不法粮商“放谷青”的高利贷剥削。1955年为了使粮食统购统销制度化,在农村实施粮食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政策,对余粮户核定粮食交售任务,对缺粮户核定粮食供应量。与此同时,对市镇居民粮食采取定量供应办法,即按劳动类别、年龄大小等情况,分别核定等级定量;对工商业用粮和市镇饲料用粮,也通过核定供应计划加以计划管理。此外,还规定和实施一套粮票、粮证和户粮迁移等管理制度。至此,国

家对农村和市镇的粮食购销工作,基本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善和比较切合实际的管理制度。1955年全市征购粮食39178万斤,占当年粮食总产的34.6%;1956年全市征购粮食52750万斤,占当年粮食总产的34.4%;1957年全市征购粮食56456万斤,占当年粮食总产的36.6%,保证了军需民食的用粮需要。

1958年开展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在“左”的错误思想指导下,出现了农业生产的高指标、瞎指挥,大刮“共产风”,实行“一平二调”,对农民实行以供给制为主的平均分配制度,大办公共食堂,推行“粮食由我管,吃饭由我包”,提出“鼓足干劲拼命干,放开肚皮吃饱饭”的理想主义口号,并抽调大批农村劳力从事大炼钢铁,严重地挫伤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给粮食生产带来了破坏,也给粮食安排造成了很大的困难。当时浮夸风盛行,层层虚报粮食产量,导致许多地方购了过头粮。从1959年至1961年,全市每年安排农村回销粮都在7000—8000万斤左右,个别地方还出现了收购不到一个月就大批退购的现象。为了尽快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安排好人民生活,1961年,漳州市(当时为龙溪专区)各级政府根据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发动群众生产自救、生产渡荒,同时实行粮食少购少销的政策,减轻农民负担,掌握“既保任务,又保口粮”及“多产、多购、多吃,少产、少购、少吃”的原则,一年一定地把任务合理地落实到基本核算单位,又实行超购加价和奖售工业品等办法,使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粮食状况趋于好转。1965年秋,实行粮食征购“一定三年”不变政策,稳定了农民负担,进一步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正当漳州经济建设事业渡过三年暂时困难及从五年调整中逐步恢复起来之际,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左倾”作法又卷土重来,先是1964年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继而是“文化大革命”浩劫,给整个国民经济带来了很大的冲击。特别是1969年在农业生产指导

思想上片面强调“以粮为纲”、“备战夺粮”，排挤了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导致整个农业生产率下降。1970年又不切实际地在农村推行粮食先留集体的，后卖国家统购的“先留后购”政策，致使全市从1971年至1975年，几乎年年都要调减征购任务。与此同时，在“文革”动乱十年中，全市农业人口却从1965年的245.47万人，一下子猛增至1975年的326.72万人，导致农村人均占有粮食从1965年的774斤降低至1975年670斤，这也影响了征购任务的完成。在“文革”期间，广大农民坚持生产，广大粮食职工坚守岗位，这些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文革”对粮食工作的干扰和破坏。

1977年漳州地区遭受了历史上罕见的特大旱灾，但由于农民生产积极性高，总产达22.9亿斤，收购粮食5.8亿斤，是1971年以来第一次完成征购和加价任务。1978年在粮食统购价提高20%的基础上，超购加价幅度又从30%提高到50%，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当年10个县(市)县县完成或超额完成粮食收购任务，还涌现出人均贡献1419斤的先进单位——长泰县陈巷公社美彭大队(即现在的长泰县陈巷镇美彭村)。1979年为了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调整、改革、开放、提高”的方针，让农民休养生息，省政府对漳州市调减了征购基数，增加了加价任务。1981年又全面推行农业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广大农民的积极性进一步调动起来，粮食生产也迈上了一个新台阶，1982年长泰县户卖万斤粮的农户有500多户。华安县新圩公社绵治大队(现华安县新圩乡绵治村)农民邹水在完成全年征购和加价任务6037斤外，又出售议价粮2万斤给国家，成为当时全地区的“卖粮冠军”。在发展粮食生产的同时，国家实行糖粮挂钩的奖售政策，甘蔗种植面积也逐年扩大。从1982年起，由于甘蔗奖售粮的实行，漳州(当时为龙溪地区)从解放后历来为粮食调出区首次变为粮食调入区，1985年更因农村产业结构的大幅调整，粮食产需矛盾日见

突出,从此,外粮调进成为平衡我市粮食社会供需的重要筹码。

伴随着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发展,市场取向的改革也在粮食经济领域内迈开了步伐:

粮食经营由封闭式的、单渠道的流通逐渐被开放式的、多渠道的流通格局所取代。农民在完成国家粮食定购任务后,允许其上市交易所余的商品粮,形成了双轨运行机制;具备经营资格并经审查批准的社会粮商迅速崛起,并在搞活粮食社会大流通方面起了积极的作用;国有粮食商业企业在市场竞争十分激烈的境况下,一扫官商积习,实施灵活购销,积极参与市场调节,发挥了主渠道作用。漳州再次成了为了厦、泉、潮、汕等地重要的粮食集散地,其经营的规模以及它所带动起来的相关产业都是历史上任何时期所不可比拟的。

粮食管理体制由高度集中向适当集中、分级管理的体制转化。1985年全省统一实行“购销包干、差额调拨;少购多销,由各地自负”的管理办法,粮食财务也随同粮食购、销、调计划一起包干到县级财政,调动了地方管好、用好粮食的积极性。

粮食价格形成机制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长期以来以维持工农产品剪刀差以支持工业建设为目的、由国家统一制定粮食收购、销售价格的旧机制,经多次的粮价调整、粮价改革,已逐步被尊重市场形成价格、并综合考虑各方利益关系的新机制所代替。城镇居民已逐渐与农民一道共同承担粮食生产经营的市场风险。

国有粮食企业经过“松绑放权”、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贯彻转换企业经营机制条例等改革历程,初步形成了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入实体类型。一个本业为主、综合经营、生熟兼备、利民便民的粮油食品供应新体系正在逐渐形成。

总之,我们应时刻注意:漳州人多地少,粮食生产和农村其他各业的均衡发展是个较难处理的大课题。在粮食大市场、大流通的

新格局中,高度重视粮食工作,使粮食工作更好地为改革、开放服务,为漳州经济腾飞服务,是各级党政领导须臾不可忘却的重要工作环节。

docsriver 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 目 录

凡例	(1)
序	(1)
概述	(1)

## 上篇 古代至民国时期的漳属粮食

第一章 古代至民国时期的漳属粮政与田赋	(3)
第一节 古代粮管官制	(4)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粮管机构	(5)
一、抗战前的粮管机构	
二、抗战开始后的粮管机构	
第三节 古代田赋	(8)
第四节 民国时期的田赋与征收	(11)
一、正税与附加税	
二、科则与税率	
三、征收办法	
四、提征与预借	
五、征币与征实	
六、土地编查	
第五节 民国时期的粮管政策	(23)
一、抗战前的自由流通	
二、抗战后的禁运与公沽限价	



<b>第二章 古代至民国时期的漳属粮油贸易</b> .....	(25)
<b>第一节 古代粮食市场</b> .....	(26)
一、产地市场	
二、消费兼转运市场	
三、集散市场	
<b>第二节 民国时期粮油市场</b> .....	(32)
一、产地市场	
二、集散市场	
三、消费市场	
<b>第三节 古代粮价</b> .....	(36)
一、折价	
二、市价	
三、差价	
<b>第四节 民国时期粮油价格</b> .....	(39)
一、抗战前的粮油价格	
二、抗战时期的粮油价格	
三、抗战胜利后的粮油价格	
<b>第三章 古代至民国时期的漳属粮食仓储、调运、供应</b> .....	(45)
<b>第一节 古代粮食仓储</b> .....	(46)
<b>第二节 古代粮食运销</b> .....	(49)
一、省内运销	
二、省外运销	
三、国外进口	
<b>第三节 民国时期的粮食仓储</b> .....	(52)
一、民国初期仓储	
二、抗战时期仓储	
<b>第四节 民国时期的粮油调运</b> .....	(57)